

安徽省胸科医院

关于疫情期间加强外包服务企业、配送企业等人员管理的通知

各有关科室：

根据疫情防控有关要求，为进一步加强医院在疫情期间对外包及配送公司有关人员管理，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要将外包公司在我院工作人员建立花名册，要求外包人员应尽量固定，如有更换需提前跟主管部门报备，更换人员需进行核酸检测合格后方可上岗（外包人员包括护工、物业人员、保安、停车场人员、食堂职工、洗涤公司人员等）。

二、外包公司在我院工作人员离开合肥的必须跟主管部门备案，返回后进行核酸检测合格的方可恢复正常工作。离肥期间不得前往中高风险地区。

三、应每周对外包公司在我院工作人员进行核酸抽查，每周抽检人员不得低于全部人员的四分之一，由主管科室负责安排。

四、配送公司应固定配送人员，对接的主管科室通知配送公司做好有关工作，要求来院配送人员（经销商等）须持7日内医疗机构出具的核酸报告、本人身份证件、公司出具的证明材料，到主管科室（物资办、药剂科、总务科等）领取《安徽省胸科医院外来送物品人员信息登记表》进行填写备案，备案审核完成后持本人身份证件、公司证明和登记表复印件进出院区。

附件：《安徽省胸科医院外来送物品人员信息登记表》

安徽省胸科医院疫情防控办公室

2021年1月21日

附件

安徽省胸科医院外来送物品人员信息登记表

姓名		性别		年龄		照片
身份证号						
单位						
单位地址						
职务:		电子信箱:				
移动电话:		单位电话:				
物品接收部门审批意见			疫情防控办公室意见:			
(盖章)			(盖章)			
负责人签字:			负责人签字:			
年 月 日			年 月 日			

备注：此表格填写完善后，交医务科备案。送货人员持此表复印件、核酸检测证明、身份证出入院区。

